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書

申請學年度：

申請年度及月份：

年 月

申請序號：

系（所）別		學 號		姓 名	
班 別		電 話		手 機	
		E-mail			
身分證字號：10 碼 （僑生請填寫統一證號）		郵局局號：7 碼		郵局帳號：7 碼	
身分證（居留證件） 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			身分證（居留證件） 影印本黏貼處 <反面>		
郵局存簿封面影本黏貼處研究生 <限研究生本人>					
擔任工作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協助教學與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輔助實習、實驗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協助辦理系（所）務工作				
注意事項： 一、領取獎助學金之研究生如有休、退學、工作不力，或違反校規記過以上處分等情事，由各系（所）以書面通知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並會相關單位予以停發，並得另送遞補之名單。（*在職專班研究生、休學生、退學生不得申請） 二、研究生於領取獎助學金期間，除准許在校內兼任專案研究助理外，不得在校外兼職，但領取獎助學金及校內兼職待遇總數不得超過貳萬元。 三、除恪遵上列事項規定外，尚應受各系所自訂之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查標準及發放作業流程等相關規定之規範，若有虛報冒領或重領等情事發生，願接受議處。 四、茲證明本表申請人所填報資料及附繳證件影本均為屬實。					
系主任		承辦人		申請人	